

安徽省深入推进“综合查一次”改革,进一步规范涉企执法、监管行为——

“综合查一次”无事不扰又无处不在

■ 李晓群 彭继友

“过去每月要接待五六次检查,现在联合检查一次搞定,节省了大量时间!”谈到涉企执法检查的变化,马鞍山市一位企业负责人满是感慨。这种变化源自安徽省实施的“综合查一次”改革。

2025年年底前全面推行“综合查一次”制度;2026年年底前全省行政检查事项整合率、计划内联合检查实施率、经营主体满意度分别达到70%、80%、90%;2027年年底形成成熟完善的“综合查一次”制度体系……这是安徽省印发的《关于全面提升“综合查一次”改革质效的实施意见》所提出的目标。围绕这一目标,聚焦“谁能查”“查什么”“怎么查”三个维度,安徽省深入推进“综合查一次”改革,通过改革的实在成效,切实回应企业关切,提升企业获得感和满意度。

试点先行 推动改革措施落地生根

“原来,多头检查、重复检查、随意检查令企业经营者不堪其扰。如今,多部门执法检查联合上门‘综合查一次’,迎检频率大大降低,我们可以腾出更多精力搞生产经营。”近日,芜湖市多名企业经营者对这种新模式拍手叫好。

“综合查一次”改革是指通过整合不同行政综合执法部门的检查事项,对同一检查对象实施联合检查,实现“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从而减少重复检查、降低企业迎检负担。该改革以数字化监管为支撑,强调跨部门、跨层级协同,并逐步完善制度体系。

2024年5月,芜湖市“综合查一次”

改革破冰。2025年1月,被确定为安徽省“综合查一次”改革唯一试点城市以来,芜湖市聚焦“减少检查次数、提升执法质效、提高企业满意度”目标,以“机制重构、流程再造、数字赋能”的改革思维,推动从单一查向联合查、从随意查向规范查、从全覆盖向精准查、从重管理向重服务的“四个转变”,探索形成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的联合行政综合执法机制,检查企业次数较改革前减少约60%,有效减轻企业负担。

在改革试点中,安徽省成立了工作专班,常态化落实试点指导、平台建设、建章立制等工作。在芜湖市召开全省“综合查一次”改革现场推进会,总结试点经验,在全省范围推广,努力实现以试点突破带动整体推进。

安徽省司法厅相关负责人表示,为深入推进“综合查一次”改革,各地各部门把这项改革作为优化营商环境、建设法治政府的重点任务,进一步强化跨部门、跨领域、跨层级行政检查协同,形成打破“边界”、跨出“围墙”的内在融合。

规范检查 既无事不扰又确保质效

“政府检查‘瘦身’,等于给我们企业‘松绑’。省下来的时间和精力,我们可以全部投入到研发和市场竞争中去。”安庆市太湖县某科技公司的负责人表示。

“无事不扰”的营商环境,是企业健康发展的土壤。安庆市依托数据分析,推行分级分类监管,根据企业行业特点、信用等级、风险程度等因素,实施差异化监管。对信用好、风险低的企业纳入“白名单”,大幅降低检查频次,做到“无事不扰”;对风险高的企业加大检查

力度,实施重点监管。

目前,安庆市市县两级已公布包含577项行政检查事项的158个联合检查清单。清单明确了检查内容、检查依据、检查主体等标准,企业可以清晰知晓“查什么、怎么查、谁来查、依据啥”,增强了预期性,降低了不确定性。

据了解,在“综合查一次”改革实施中,安徽省以行政检查权力事项为基础,以监管对象为联结,按照“能合尽合、应减尽减”原则,梳理整合联合检查清单,将36个行政执法部门的416项行政检查事项整合为75个联合检查清单,整合率超80%,确保“单单一列、单外无单”。

以市场监管部门为例,安徽省市场监管局制定印发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在全国率先制定发布双随机部门联合抽查省级地方标准。采取“自上而下”的方式,统筹安排省、市、县三级抽查任务和实施主体,避免多层发起、层层加码。按照“能合尽合”的原则,整合行政检查事项,目前平均每次检查涵盖事项数达7个。

数智支撑 精准监管无处不在

大力推进非现场检查是优化监管方式,创新“综合查一次”应用场景的重要措施。滁州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搭建省道路智慧交通巡检平台及水路智能执法系统,融合无人机、高空瞭望与低点监控,依托DeepSeek AI计算机视觉、多模态分析和自动化处理技术,实现对道路异常事件、船舶动态的智能识别和精准定位。

安徽省交通运输厅相关负责人介绍,

聚焦科技赋能,省交通运输厅编制了《安徽省交通运输一体化数智执法总体设计》,迭代升级交通运输数智执法平台3.0版,探索人工智能、无人机、网络巡查、视频监控等新技术新装备的有效应用,加快构建“省级统建、市县创新、场景多元”的科技执法体系。

据了解,强化数智支撑是安徽省实施“综合查一次”改革的鲜明特色。安徽省把行政检查监管的数字化转型作为重点,按照“省级统建、全省共用、全域融合”目标,目前正有序推进全省行政检查管理系统建设。该系统搭建了覆盖省市县乡四级的行政检查信息“五库三单”,目前已收录行政检查事项和依据2.29万项、检查计划1.22万件、联合检查事项4785项。

同时,依托“安徽码”平台开发“行政检查码”,检查人员可使用“皖政通”扫码,修改、亮码、反馈,经营主体则可通过“扫码”清楚知道“谁来查、查什么、结果怎么样”,实现“发起任务一亮码检查一评价反馈一督促整改”闭环运行。

安徽省数据资源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持续做好全省一体化数据基础平台的“云、网、数、用、安”等基础支撑,助力行政检查管理系统充分发挥效用,为各级行政执法部门和司法行政部门精准监管、协同执法注入数字动能。

全面立规 制度保障改革延续深化

2024年12月底,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意见》,这是国家层面首次对涉企行政检查作出专门部署。

在总结芜湖试点经验和借鉴外省市

特色做法基础上,安徽省司法厅牵头起草了《关于全面提升“综合查一次”改革质效的实施意见》,研究吸纳16个市政府和51家省有关单位意见,专门听取基层一线执法人员、民营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的建议。6月25日,经安徽省政府常务会议审议通过。7月1日,意见印发实施,为全省“综合查一次”改革的延续和深化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据了解,实施意见主要从“谁能查”“查什么”“怎么查”三个维度,构建科学、规范、高效的行政检查体系,切实为涉企行政检查“立规矩”。

在“谁能查”方面,采取清单化管理、动态调整的方式,依法向社会公布联合检查主体资格、检查依据、实施范围等内容,做到“清单之外无检查”。

在“查什么”方面,全面梳理涉企行政检查事项,以监管对象为联结,按照“能合尽合、应减尽减”原则,统筹确定联合检查事项,整合归并部门内、部门间及层级间的检查计划,协商完善边界模糊、执行弹性大的检查标准,确保进一次门、查多项事、一次到位。

在“怎么查”方面,以行政检查监管数字化转型为支撑,按照“一部门牵头,多部门配合”的模式,全面推行扫码入企,积极推广无感检查,以及多部门“一表通查”、简单事项“委托查”等举措,严控入企检查频次、时间和人数,最大程度减轻经营主体迎检负担。

安徽省司法厅相关负责人表示,为切实保障意见实施,下一步,将紧贴经营主体关切,进一步拓宽诉求沟通反馈渠道,建立“综合查一次”改革效能评估机制,协同高效解决涉企行政检查突出问题。(据《安徽日报》)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能源局 推进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

本报消息 近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发布《油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实施办法》。

在信息公开方面,监管办法提出,公平开放制度、用户注册条件和程序等基础信息,向社会主动公开;油气管网设施剩余能力、运行情况等敏感信息,向已注册用户依申请公开,兼顾设施信息安全和用户需求。

在准入环节,监管办法明确,油气管网设施运营企业应当制定本企业用户注册具体办法、服务受理的条件程序,鼓励油气管网设施运营企业通过网络平台等便捷化方式受理服务。

在容量分配环节,监管办法要求,油气管网设施运营企业制定本企业油气管网输送容量分配实施细则;申请容量服务能力超过实际剩余能力时,分配情况报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能源主管部门。

工信部

公布第七批国家工业遗产名单

本报消息 工业和信息化部日前公布第七批国家工业遗产名单,火箭总装厂、二七机车总装厂房、京张制造厂等32个工业遗产上榜。

据介绍,工业遗产单位自愿申报、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与中央企业初审推荐、形式审查、专家评审、现场核查及社会公示等程序,工业和信息化部确定了第七批国家工业遗产名单并予以公布。

下一步,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中央企业要加强对工业遗产整体性系统性保护,加大资源保障,强化监督管理;积极推动工业遗产活化利用,探索“工业遗产+”科普教育、旅游休闲、产业重塑等新模式新业态;加大宣传推广力度,深入挖掘、系统展示工业遗产的价值内涵,营造全社会广泛关注工业遗产的浓厚氛围。

广东佛山

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

本报消息 近日,《佛山市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的若干措施》正式印发实施。

在优化检查方式方面,若干措施提出严格规范检查频次,实行年度频次上限管理,鼓励“综合查一次”,避免重复检查;严格控制专项检查,确需开展的须履行报批和备案程序;全面推行非现场执法,积极运用“无人机综合查一次”、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等方式,实现“无事不扰”。

若干措施划定涉企执法“红线”,严禁逐利与任性执法,强调严格规范行政检查实施行为,明确“五个严禁”“八个不得”,包括严禁逐利检查,干扰企业正常生产经营、任性处罚、下达检查指标和变相检查等;要求执法人员严格执行程序,推动“亮码入企”、全过程记录,强化入企行为监督。

海南海口:创新执法方式 开设“马路学堂”

■ 赵莎

“原以为会直接开罚单,没想到上了一堂‘保命课’!”近日,在海南省海口市金龙路与玉沙路交叉口,市民张先生因骑电动自行车未佩戴安全头盔被交警拦下。出乎他意料的是,交警并未直接开出罚单,而是引导他走进一处设在路边的特殊课堂——“马路学堂”。

在这里,张先生通过观看交通安全警示教育视频,深刻认识到交通违法可能带来的严重后果,并郑重签署了文明骑行承诺书。

近期,海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创新执法方式,推出“马路学堂”交通安全教育点,以“教育免罚”的人性化执法模式,将执法现场变为普法课堂,让交通违法行为人在学习中增强交通安全意识。目前,交警部门已在全市多个重点路段、商圈及学校周边设立“马路学堂”,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当天上午,在金龙路与玉沙路交叉口的“马路学堂”内,交警有序引导因未佩戴头盔、闯红灯、逆行等违法行为被查获的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参与学习。张先生在交警指引下,扫码观看了交通安全警示教育片。“以前总觉得不戴头盔是小事,看完这些真实事故案例才明白,一时疏忽可能造成无法挽回的后果。”他神色凝重地说道。

现场,另一位未佩戴安全头盔的电动自行车驾驶人认真抄写交通法规,交警在一旁耐心讲解相关规定的制定背景和现实意义。“原来这些规定都是为了保护我们的安全,以后绝不能心存侥幸了。”学习结束后,该市民同样郑重

签署了文明骑行承诺书。

据了解,海口公安交警结合当前开展的摩托车、电动自行车专项整治行动,针对闯红灯、逆行、未佩戴安全头盔、无号牌上路等常见违法行为,在坚持严格执法的同时,积极推行“教育免罚”举措。违法当事人可自主选择观看警示教育视频、抄写交通法规或体验辅助执法等方式完成学习,签署文明骑行承诺书后即可免于处罚。

“我们希望通过这种人性化执法,真正让交通安全意识深入人心。”海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处罚不是目的,规范才是根本。“马路学堂”通过沉浸式教育让违法者从思想上认识到交通违法的危害,比单纯处罚更具长效性,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统一。

除了观看视频和抄写法规,“体验辅助执法”也成为不少违法当事人的选择。一名因未悬挂号牌和超载被查获的电动自行车驾驶人就主动选择手持宣传单向过往市民“现身说法”。这一创新形式让违法者从被管理者转变为临时管理者,通过换位思考深化对交通规则重要性的认识,不仅让当事人受到教育,也潜移默化地使周围群众增强交通安全意识。

“我们将不断拓展‘马路学堂’的教育形式和覆盖范围,推动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交通安全治理的良好格局,让交通安全知识入脑入心,让文明出行成为海口最靓丽的城市风景。”海口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相关负责人表示。(据《海口日报》)

江西临川:“暖环境”催生企业“新动能”

■ 张晓雨

走进位于江西省抚州市临川区的中铁十一局集团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抚州工业分公司生产车间,自动化设备高效运转,机械臂灵活舞动。“我们的生产线每1分钟就能下线1套钢结构产品,日产量达到300套,这在过去需要3倍以上的场地和人力才能实现。”公司经理张强说,“企业能有现在的发展势头,全靠政府的‘保姆式’服务。”

该公司成立于2013年,主要从事桥梁制造及道路工程相关业务。随着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企业意识到,要想在竞争中立足,必须扩大生产规模、转变生产方式。“厂房作为企业最基础的生产要素,是产业升级落地的基本载体。”张强说。

针对企业厂房扩容难题,当地政府盘活利用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帮助企业快速建成2栋总面积达3000平方米的标准化工厂房,从规划到交付仅用了3个月时间。

张强算了一笔账,若企业自建厂房,仅基建投入就需至少400万元;而通过政府提供的标准化工厂房,年租金仅为35万元,配合政府补助,显著减轻了企业资金压力,使更多资源能够集中于产

品研发与生产创新。“不仅如此,进厂道路的升级改造也得到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张强补充说。

近年来,临川区积极推行惠企政策兑现“一窗受理”模式,以数字化改革为核心,持续优化“惠企通”平台,将传统线下多头办理转变为“掌上办、自助办、一平台办”,实现补贴申领和政策兑现“全程网办、一键直达、零跑腿”。

为更加有效地激励企业创新,临川区还出台了《临川区鼓励工业高质量发展的奖励办法》《临川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奖励措施》等一系列政策措施,进一步降低企业创新投入成本。

“从清晰的奖励创新政策导向,到申报辅导、成效评估,再到创新生态的持续滋养,我们铺设了‘敢投入、有回报、再创新’的可持续发展路径。”临川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副局长龙华华表示。

一系列改革举措,不仅精准回应了企业诉求,更逐步构建起亲商、安商、赢商的优良生态。营商“软环境”持续转化为发展“硬实力”,今年上半年,临川区规上工业营业收入完成200亿元、同比增长14.5%。临川区已连续两年入选全国投资潜力百强区,区域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动能更加充沛。

(据《新华每日电讯》)



近日,上海市金山区市场监管局开展能源计量“双随机”检查并配合做好能源计量审查相关工作。检查现场,执法人员仔细检查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的配备与使用情况,并查阅相关档案,核实能源管理工作人员的配备与培训记录,确保能源计量工作规范有序。刘芳芳摄

天津打造执法办案全量监督管理“最强大脑”

重塑体系提升质效 再造流程跃升动能

■ 张婧怡

“王某盗窃案的人员信息要录入完整,赵某寻衅滋事案的音视频证据要抓紧固定提取……”近日,天津市公安局黄河分局派出所办案民警赵熙一上班便登录执法办案管理平台复盘案件情况。“现在每一起案件办理都有指引,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会实时提示、伴随支撑,我们办案更高效更规范了,心里也更踏实了。”赵熙说。

近年来,天津公安机关以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为平台载体,充分依托智能化信息系统与高效警务协同机制打造“最强大脑”,构建执法办案全量监督管理新机制,探索出一条执法监督管理新路径,为加快提升公安机关新质战斗力注入了强劲动能。

三位一体推进 构建高效能执法管理新格局

走进天津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大屏幕上实时跳动着全市各区基层所队的案件办理情况。“办案民警从接处警、入区登记到案件办结,各个关键环节全部纳入监督管理。”天津市法制总队指挥室副主任高群旺介绍,“过去靠人工查、事后督,现在从接处警开始就有了数字档案。”

这一变化的背后,是天津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主动前移监督提示的

结果。为规范案件办理,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每日对新受立案案件全量感知、核查,提示工作方向,对立案审查、强制措施等主要办案环节进行监督管理,从明确管辖、审核把关、审讯攻坚、风险评估、法律适用等方面开展支撑,实现执法风险动态清零。

为加强全局执法办案态势评估,中心创新建立目标导向与过程管理有机融合的执法办案质效分析研判新模式,聚焦执法办案质量、效率、风险三个维度,建立覆盖执法程序、证据审查、法律适用等关键环节,贯穿受理、立案、侦查(调查)、移送起诉、裁决执行全流程的多维立体质效分析研判机制,形成包含277项指标的质效评估指标体系,通过日调度、周通报、月分析机制,推动执法办案监督管理不断系统化、精细化、规范化。

“我们进一步健全完善执法办案全量管理工作机制,目前已形成‘全量监督管理一质态分析评估一执法动态优化’的良性循环,执法监督管理工作实现迭代升级。”天津市公安局法制总队队长李明霞说。

协同遂行支撑 建立高水平执法保障新体系

今年8月,某公司向天津市公安局河西分局报警,称其管理人员涉嫌职务侵占。由于该公司注册地和实际经营地不一致,于是产生管辖问题。河西分局

法制支队将案情发送到警务协同案件管辖协商交流群组,请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给予指导支持。中心民警迅速了解案情,并与相关分局沟通,很快便明确案件管辖单位。

“从发起请求到收到答复,不到半个小时;案件完成移送,总共用了不到1小时。以前,遇到这类问题要层层上报、多方沟通,得耽误不少时间。现在,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支撑的新模式下,跨警种、跨部门、跨层级、跨地域的全时空交互能力大大增强,真正方便了基层民警。”河西分局法制支队支队长贾玉伟说。

机制变革带来效率提升。近年来,天津公安机关聚焦基层执法难点,坚持执法监督管理与服务支撑保障并重,全力打造执法保障新体系,用制度机制创新破解执法难题。

围绕跨区域管辖问题这一难点,天津市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立市局、分局两级案件管辖移交协商机制,线上研判需求,实现平均1.5小时解决管辖问题,极大提高办案效率;通过警务协同群组,从警情现场处置、案件定性、取证方向到执法风险、法律适用等方面,为基层提供点对点指导支撑,确保执法规范;依托“明理思辨·法津津门”主题沙龙和“端正执法理念·规范执法行为”法制讲堂,坚持每周举办执法专题培训,为基层执法办案答疑解惑,截至目前已累计开展培训60余场次。

如今,许多基层民警不再为跨区域协调发愁,不再被执法难点困扰,只需专注办好每一起案件。

新技术深度应用 打造智能化执法监督新生态

随着公安科技的蓬勃发展和深度应用,天津公安机关坚持以智能化警务系统建设、移动警务终端赋能为依托,建成全局统一的执法音视频证据管理平台,实现音视频集中存储、信息同步共享,警情自动关联,有效推动执法监督管理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

“我们创新建设智能笔录分析系统,实现内容要素自动检索、智能分析,辅助调查取证和监督取证。”天津市公安局法制总队六支队政委程龙介绍,在移动办案方面,迭代升级手机端执法App,上线警情处置、案件受理、证据上传、在线审批等9项功能,办案民警在执法现场即可上传证据材料,案件审核民警同步审批,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实时监督,实现实时预警、实时支撑、实时监督。

从人工核查到智能辅助,从分散管理到实时支撑、全量监督,天津公安机关深化法治化信息化融合发展,推动执法办案监督管理变革。未来,天津公安将持续优化执法全量监督管理,强化质效分析与精准管控,确保执法公正透明,切实让人民群众在每一起案件办理中感受到公平正义。(据《天津政法报》)